

HNPR-2021-11010

2021 11 向

关于 发《人力 源 会保 政
技 关于事业单位 人员 务 技成果
化现 奖励 人 效工 理有关 的
》的

印
印

2021 14 向

印

可

利

可

利

印

利

利

印

15

印

利

4

印

印

印

印

印

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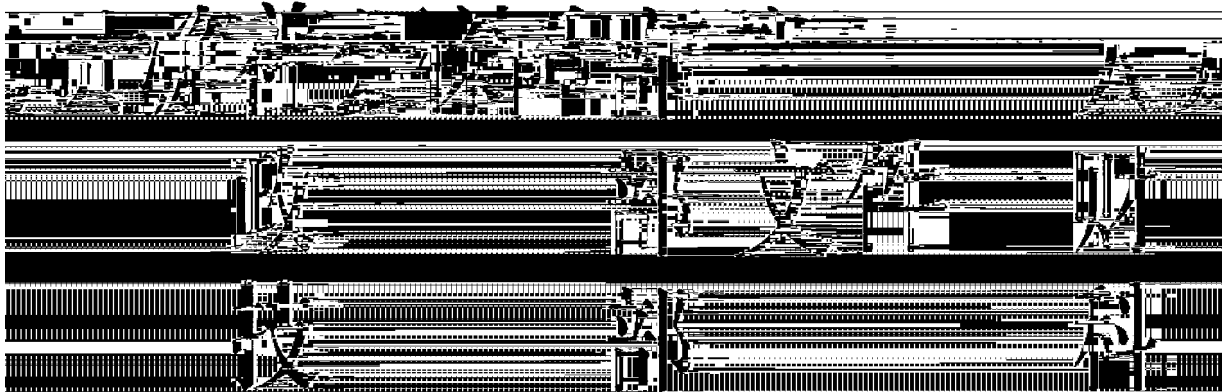
印

利

2021 8 1



印



人社部发〔2021〕14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科技部 人才
关于事业单位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
转化现金奖励纳入绩效工资管理**

有关问题的意见

、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省
务部、中国科学院各部委、在京直属机构人事、财务等部门
动。为落实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政策，进一步推

科技成果转化，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抓好赋予科研机构
发 科技人员绩效工资等三项激励政策落实工作的通知》（国办发
案系 国办发〔2016〕102号）要求，现就事业单位在科研领域职务科技成
果转化管理考核激励政策等和绩效工资外入经费管理政策等事宜
通知如下。

接规定对完 一、职务科技成果转化后，科技成果完成单位
应当依法给予科技人员不低于项目总收入的50%奖励，并遵守高
效激励机制。各单位应当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对科技人员
绩效工资的发放，各单位在绩效工资总量保障的前提下，按照
的基数，不作为社会保险缴费基数。

位实际，在充分 科技成果完成单位根据国家规定和本单
位成果转化管理规 听取科研人员意见基础上，建立健全职务科技
成果转化办法，公示办法，明确现金奖励享受政策人员范围
和流程，相关制度在本单位

对于享受现金或其他奖励组织未取得的项目，经单位
管理，由项目承担单位按照委托开发或合作开发合同
其中属于科研人员在职务科技成果转化工作期间
开发成果，按照《科技成果转化办法》规定，由项目承担单位

情况，按照《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暂行办法》规定，当地科技
部门进行技术合同登记，认定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合同的，项目承担单位按照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法律
规定，给予项目承担单位不低于项目总收入的50%奖励，并遵守高
效激励机制。属于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的，从项目经费中提取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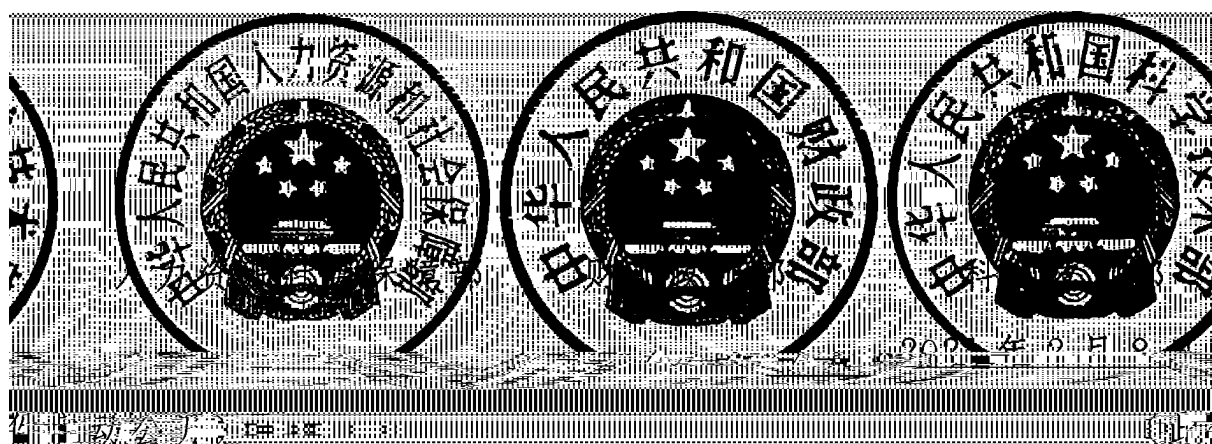
员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分配，纳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

四、科技成果完成单位统计工资总额、年平均工资、年平均绩效工资等数据以及向有关部门报送年度绩效工资执行情况时，应包含现金奖励情况，并单独注明。

五、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科技主管部门要加大政策指导力度，优化政策环境，根据职责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将现

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国务院关于印发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若干规定的通知》（国发〔2016〕1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七、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以往规定与本通知规定不一致的，按本通知规定执行。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科技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2021年2月19日印发

2021 7 29
